

厦门冠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公司向厦门农商行申请贷款 100 万元，由关联方黄仕玉提供担保，担保期限为一年，本次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8年8月9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确认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表决情况如下：

3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关联董事黄仕玉、严孟金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黄仕玉

住所：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六里*号

（二）关联关系

黄仕玉为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、财务总监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关联方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，不收取任何费用。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向厦门农商行申请贷款 100 万元，由关联方黄仕玉提供担保，担保期限为一年，本次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发生的目的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，用于补充流动资金，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，对公司发展有着积极的作用。

上述关联担保是关联方为公司无偿提供，关联方为公司发展提供支持，有利于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厦门冠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厦门冠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8 月 9 日